附件2

|  |
| --- |
| 龙岗区劳务品牌“选、育、用”高质量发展三项行动工作计划表 |
| 环节 | 项目 | 时间 | 内容 |
| **组织评选** | 线下推介会 | 6月1日前 | 开展2场线下推介会，每场推介会邀请2名专家和1名主持人。 |
| 网络点赞 | 8月1日前 | 在主流媒体上组织龙岗区高质量就业劳务品牌网络点赞活动。 |
| 评审 | 8月1日前 | 聘请（5人）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组；设立由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组成的监督组（2人）监督，保证评选过程公平公正。评审专家通过“资料核实+实地核查”等方式进行综合评估，评选出10个龙岗区高质量就业劳务品牌，形成拟入选名单。 |
| 授牌 | 8月15日前 | 为10家劳务品牌建设单位授牌。 |
| **品牌培育** | 专题培训 | 10月1日前 | 组织劳务品牌建设单位相关负责人开展培训，预计10人次，并结合实际情况，组织学员赴劳务品牌建设先进地区参观学习，培训班预计2天1晚。 |
| 常态化学习交流活动 | 10月1日前 | 举办2场学习交流活动，每场活动邀请1名专家；组织劳务品牌建设专家库成员相互走访调研建设单位，建立常态化、长效化学习交流联系机制。 |
| **品牌使用** | 搭建对接平台 | 11月1日前 | 举办2场学习交流活动，每场活动邀请1名专家和1名主持人。 |